

证券代码：301308

证券简称：江波龙

公告编号：2025-040

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5 年 6 月 6 日以适当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9 名。其中，蔡华波、李志雄、蔡靖、胡颖平、唐忠诚、陈伟岳、黄志强、邓美珊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

会议由董事长蔡华波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，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且不构成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了本议案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蔡靖先生因同时担任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故蔡靖先生回避表决。

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14:45 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4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5、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2 日